

提篮桥监狱的五张“名片”

上海近代优秀建筑

□徐家俊

位于黄浦江畔的提篮桥监狱，是一座上海近现代的地标性建筑，也是承载上海百年兴衰沧桑的文化符号，历史底蕴深厚，文化博大精深。它目前拥有五个区、市和国家级罈文化历史名片，分别是虹口区革命纪念地、上海市近代优秀建筑、上海市抗战纪念地点、全国第七批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全国首批抗战设施遗址。

建筑是凝固的音乐，历史的见证，更是一座城市不同发展阶段的缩影和标志。上海的各类建筑是中西文化贯通融合的结晶，体现了不同风格及流派，是价值无可估量的文化遗产，愈来愈受到广大市民和国内外专家的关心和喜爱。为此，上海市政府于1989年起公布了第一批近代优秀建筑61处，后来又于1994年、1999年、2005年、2015年公布了总共1059处上海近代优秀建筑，其中第二批175处、第三批162处、第四批234处、第五批426处。包括市政公用、银行、商业、文化教育、旅馆、宗教、公寓里弄、名人住宅、娱乐场所等各种类型的建筑。我们通过这些优秀建筑，可以认识、欣赏它们的设计特色及艺术风格，寻找上海的建筑

文脉，挖掘其中的趣闻轶事，打开一扇扇尘封已久历史窗扉。

提篮桥监狱1901年底由公共租界工部局建造，1903年5月启用，后又陆续经过改建、扩建，到1935年定型，形成一个高楼层的建筑群，计有牢房近4000间，还有办公楼、工场、炊场、医院、室内刑场（绞刑房）、室外刑场、橡皮监（防暴监）、风波亭（禁闭室）等。监狱四周建有五米多高的围墙，并建有多座三层高的岗楼。建筑面积7万多平米。监狱建筑规模宏大，设备精良，大于印度的孟买监狱和日本的巢鸭监狱，当时号称远东第一大监狱。关押人数在20世纪30年代曾一度高居世界第一。提篮桥监狱于1994年2月被公布为第二批上海近代优秀建筑。

上海市抗战纪念地点

上海在全国抗战中有着极其重要的地位，是全国抗日救亡运动的重要中心，抗日战争的军事战略重镇和主要战场之一，是抗战文化的发祥地，是抗日战争特殊的后勤基地。抗战胜利后，提篮桥监狱从1945年12月起关押过大批日本战犯，它是抗战胜利后中国境内最早审判日本战犯的场所。

1994年8月，经过上海市人民政府批准，提篮桥监狱日本战犯关押、审判、执行处被列为“上海抗日战争纪念地点”。

目前，上海地区共有8处抗战纪念地。它们分别为：位于宝山庙行镇东南泗塘二内无名英雄纪念馆、位于金山石化街道南安路金山卫城门侵华日军登陆地、位于宝山海滨街道塘后路吴淞炮台抗日遗址、位于宝山罗泾乡小川沙海塘的小川沙侵华日军登陆地点、位于宝山罗店镇罗店中学内的罗店红十字纪念碑、位于金山城内横街的金山卫城侵华日军“杀人塘”、位于静安光复路的八百壮士“四行仓库”纪念馆、位于虹口长阳路的提篮桥监狱日本战犯关押、审判、执行处。

国家级抗战纪念设施遗址

整个抗日战争期间，中国军民伤亡3500万余人，大半个中国被日军践踏，930余座城市先后被占，4200万难民无家可归。全体中华儿女坚持抗战，万众一心、众志成城，取得了抗日战争的伟大胜利，并为世界反法西斯战争做出特殊贡献，同时在中华大地留下许多抗战历史遗址遗迹。这些抗战历史遗址遗迹是抗战历史的载体，

承担着唤起民族记忆、弘扬民族精神、加强爱国主义教育的作用，修复保护、研究利用抗战遗址，给后人留下丰富生动的历史文化遗产。

2014年9月2日，经党中央、国务院批准，国务院公布第一批80处国家级抗战纪念设施遗址名录，上海监狱陈列馆名列其中。

上海监狱陈列馆位于提

上海市虹口区革命纪念地

虹口是上海近现代工业文明的摇篮，也是西学东渐的桥头堡，是海派文化发祥处、文化名人聚集地。在这块23.45平方公里的土地上，不仅诞生了中国历史上第一条铁路、第一个电影院，产生了上海近代史上最早的一批教堂和西式学校、医院，也是中共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的所在地、两次中日淞沪战争的主战场。虹口区目前拥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4个、遗迹遗址、名人故居、文物点300多处，位于提篮桥监狱内的王孝和烈士就义处就是其中的一个革命纪念地。

王孝和，祖籍浙江鄞县，1924年2月生于上海虹口，1941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43年

1月进入美商上海电力公司发电厂，1948年1月被工友选为厂工会常务理事。同年2月，王孝和带领杨树浦发电厂工人抗议反动派的暴行，4月21日王孝和被敌人秘密逮捕，并对其严刑拷打。6月29日王孝和被判死刑。1948年9月30日在提篮桥监狱刑场英勇就义，时年24周岁。

“王孝和就义处”于1992年7月被列为上海市虹口区革命纪念地。1994年9月30日，虹口区人民政府、上海市电力工业局和提篮桥监狱三个单位联合在当年王孝和英勇牺牲的地方，隆重举行了“王孝和烈士就义处暨塑像揭幕仪式”。1998年9月29日提篮桥监狱又隆重举行“王孝和烈士塑像重建揭幕仪式”，并辟建“孝和广场”。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是由国务院所属的国家文物局对不可移动文物所核定的最高保护级别。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三条的规定，中国国务院所属的文物行政部门（国家文物局）在省级、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中，选择具有重大历史、艺术、科学价值者确定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和记录档案，须由省、区、市人民政府的文物行政部门报国务院文物行政部门备案。申报原则为：价值优先，突出强调文物在中华文明中的标志性地位和全国性意义；突出重点，以完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体系结构、填补空白为主；确保质

量，坚持真实性和完整性原则。

2013年5月3日，由国务院批准的1943处“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公布，上海提篮桥监狱早期建筑名列其中，它拥有10多幢建筑，基本保持历史原貌，具有丰富的文化历史价值，建筑面积7万多平方米。这是全国监狱系统600多座监狱中，唯一一座被定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司法实体。截至2019年10月16日，国务院已公布八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总数为5058处。其中上海有中共一大会址、广富林遗址、豫园、外滩建筑群、上海邮政总局、龙华革命烈士纪念地等共40处。

战纪念设施遗址，首批为上海监狱陈列馆、上海淞沪抗战纪念馆；第二批为上海国歌展示馆、“四行仓库”抗日纪念地、金山卫城门侵华日军登陆地。第三批为侵华日军罗泾大烧杀遇难同胞纪念地。

提篮桥，在上海不仅是监狱代名词，也是黄浦江畔一座地标性的建筑，还是一个具有丰富历史积淀和文化底蕴的宝库。